

证券代码：832339

证券简称：远大宏略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轻风科技有限公司（拟设立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信息以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地为：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1号院8号楼4层2单元412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,000.00元，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1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.00%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，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因此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7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，需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，具体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(七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八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(一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北京轻风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1号院8号楼4层2单元412室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1号院8号楼4层2单元412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熙庆

实际控制人：贺卫

主营业务：技术服务、转让；经济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服务）；网络技术服务；电脑图文设计（不含制作、加工、生产项目）；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、货物进出口；设计、制作广告；仓储服务；货运代理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销售五金交电、金属材料、机械设备、机电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、文化办公用品、电子产品、通讯器材、日用品、服装鞋帽、家用电器、化妆品。

注册资本：100,000.00元

### 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#### 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轻风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1号院8号楼4层2单元412室

经营范围：技术服务、转让；经济信息咨询；网络技术服务；电脑图文设计（不含制作、加工、生产项目）；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、货物进出口；设计、制作广告；仓储服务；货运代理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销售五金交电、金属材料、机械设备、机电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、文化办公用品、工艺美术品、电子产品、通讯器材、日用品、服装鞋帽、家用电器、化妆品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,000.00	现金	认缴	100%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出资设立北京轻风科技有限公司（拟设立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信息以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，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,000.00 元，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.00%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

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的考虑，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对于可能存在的经营、管理和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，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是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，增强业务竞争力及盈利能力，保障公司产业的稳定发展，拓宽了公司的经营渠道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和长远发展，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12日